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23-临 038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和相关授权有效期 延期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2022年3月16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述决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之日起12个月，即有效期为2022年3月16日至2023年3月15日。

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有效期已届满，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顺利推进，公司于2023年4月1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公司拟将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

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向特定对象方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4 年 3 月 15 日。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内容不变。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7 日